

证券代码：870357

证券简称：雅葆轩

公告编号：2023-061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行以税融通的方式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暨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在自愿和诚信的原则下进行的，必要性和持续性的理由合理、充分，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有助于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良文、童刚

2023年7月17日